附件1：

社会组织负责人任职前公示

为进一步加强对社会组织负责人任职监督，根据社会组织相关法规和文件要求，现对下列同志拟担任社会组织负责人情况予以任职前公示：

沈若韵，女，1968年6月27日生，汉族，江苏苏州人，大专学历，现任苏州益诚染料化工有限公司员工，拟任苏州市姑苏区金盾法律服务工作室副理事长。

公示时间为：2021年5月19日―5月26日。

对公示对象如有异议，请于公示期间与姑苏区司法局办公室联系。

联系地址：苏州市姑苏区平川路510号5号楼（邮编：215031）；

联系电话（传真）：68725407

苏州市姑苏区司法局

2021年 5 月 19 日